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之间约定劳动关系的书面协议，是保障劳动者权益、维护用人单位合法权益的重要法律文件。怎样写合同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合同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一

卖 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 方：-----（以下简称乙方）

### 一、标的：

该单元房位于泾阳县电力局十字东隆兴巷（人民银行西）后边一栋的第二层北户，该单元房系一梯一户；属砖混结构，权属清楚，无任何纠葛。

二、建筑面积：约130平方米（含公摊面积）；双方以现状进行买卖，双方认可现状；若单元房有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

三、买卖价格：双方议定该单元房的卖价为203000.00元。

四、交付办法：双方商定分三次付清房款。

1、双方于签约之日买方用现金先付给卖方33000.00元作为定金；20xx年5月1日前买方付给卖方120xx0.00元整，剩余的房款于20xx年12月底前付清。

2、卖方收到买方第一次房款后，将该单元房及相关手续（身份证复印件、户口本复印件、庄基使用证复印件及与开发商张兴旺的协议书）交予买方；卖方不得拖延，并向买方出据收

条。

3、若买方未按约定交付房款，以前所交房款不退，单元房归卖方所有。

六、买方在装修期间，卖方不得无故干涉和阻拦；买方在居住期间，若有其他居住户干涉其正常生活，卖方出面予以协调；单元房的公共院子、楼梯及公共设施买方必须爱护。

七、卖方保证该单元房与第三人等无任何产权纠葛，否则，赔偿买方由此而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八、若国家政策变化允许办理房产手续，卖方应予以积极协助买方办理；若国家征用或拆迁该单元房，所得补偿款归买方所有。

九、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字并按指印后生效，任何一方均不得反悔。

十、本合同一式三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中间人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二

供货方：（以下简称甲方）

购买方：（以下简称乙方）

兹有甲方向乙方提供下列产品，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1、产品的技术标准：按下列第（ ）项执行，（1）按国家标准执行；（2）按行业标准执行；（3）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2、产品的质量和配置标准：按照甲方提供的产品规格书和乙方确认的样品质量、配置进行制造生产。

3、包装：包装以双方确认并保证运输过程中产品完好无损为准。

1、交货时间：因乙方行为致使无法按时交货的，经乙方同意，甲方可以延期交货。

2、交货地点：

运费由甲方承担。货物到达后，若乙方临时更改交货地点或者要求交货于其它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1、甲方交货到指定的地点后，乙方的仓管人员应当及时对货物进行点收、检查包装完好、数量无误后，在甲方出具的《送货单》上盖章签字予以确认。

2、乙方应在收货后的七日内对甲方交付的货物进行质量检验，如有质量问题，乙方必须以书面的方式通知甲方，逾期则视为质量符合双方约定。甲方因使用、保管不善等原因造成产品质量出现的，不得提出异议。

1、本合同签订之日，乙方向甲方预付50%的货款，即人民币到货物后 天内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完毕。

2、乙方必须按时向甲方支付货款，如果逾期超过15天，甲方有权停止向乙方供应货物，并且乙方要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的违约金。

1、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提出对合同约定之货物进行实质性变更时，应提前3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若甲方在接到通知前，已为履行合同造成损失的，乙方要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损失。

2、甲、乙双方同意，在乙方未付清货款之前，甲方对未付款货物享有所有权。

3、甲方保证所交货物符合双方事先约定的品质要求，当货物出现质量或者品质问题时，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通知的合理期限内本着公平和互利的原则，与乙方协商处理。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三

乙方：

乙方监护人：

为明确双方本次赠与房屋行为的权利义务，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并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制订本合同，以期共同遵守。

1、甲方决定在乙方年满十八周岁，即--年--月--日，将位于阳春市 区 路 楼 层 号的房屋一套(结构： ，产权证号： ，产权类别： ，建筑面积平方米)，无偿赠与给乙方，此赠与为不可撤销之赠与。乙方同意接受此次赠与。

2、甲方保证其对上述的房屋拥有合法的所有权。

3、在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应在---日内向乙方移交上述房屋，并应在--日内协助乙方到有关房产管理部门办理有关变更登记的手续。

4、乙方无须向甲方支付任何费用，但与移交上述房屋的有关费用包括到有关房产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的费用以及有关契税应由乙方负担。

5、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阳春市人民法院起诉。

6、合同自双方签字后成立，乙方林其雨年满十八周岁，即--年--月--日生效。房屋赠与合同7、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乙方合同由林茂基保存)，乙方母亲徐金兰手执一份，其余三份保留在办理有关手续时备用。

甲方(签字)： 乙方监护人(签字)：

住所： 住所：

身份证号： 身份证号：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四

卖方： \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_\_\_\_\_

买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_\_\_\_\_

第一条甲方所售房屋权证号及座落位置、结构、层次、面积、附属设施：

3、甲方所售房屋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

4、甲方所售房屋附属设施为\_\_\_\_\_。

第二条 房屋价格及其他费用：

2、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双方交易税费由 方负担。

第四条房屋交付：

甲、乙双方在房地局交易所办理完过户手续（缴纳税费）

后\_\_\_\_日内，甲方将房屋交付乙方，因不可抗力等因素造成甲方逾期交房的，则房屋交付时间可据实予以延长。

#### 第五条 乙方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乙方未按本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付款，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金额的\_\_\_\_\_%支付违约金，逾期达\_\_\_\_\_个月以上的，即视为乙方不履行本合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届时将由乙方承担此次交易中双方的全部交易税费，并向甲方支付购房款\_\_\_\_\_%违约金。

#### 第六条 甲方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甲方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将房屋及时交付使用，每逾期一日，按照购房总价的\_\_\_\_\_%支付违约金，逾期达\_\_\_\_\_个月以上的，即视为甲方不履行本合同，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由甲方承担此次交易中双方的全部交易税费，并向乙方支付房价\_\_\_\_\_%的违约金。

第七条 甲方保证在交接时该房屋没有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如交接后发生该房屋交接前即存在的产权纠纷和财务纠纷，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并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可依法向该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第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其他\_\_\_\_\_份交有关部门存档。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五

\_\_\_\_\_、\_\_\_\_\_与\_\_\_\_\_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省\_\_\_\_\_市，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合同。

## 第二章 合营各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 第三章 成立合资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丙三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同意在\_\_\_\_\_合资经营“\_\_\_\_\_”。（以下简称合营公司）

第三条 合营公司的名称为\_\_\_\_\_，外文名称为：\_\_\_\_\_。

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为：\_\_\_\_\_。

第四条 合营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

第五条 合营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甲、乙、丙方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对合营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各自按其出资额在注册资本中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及规模

第六条 合营各方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

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投资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第七条 合营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

生产销售\_\_\_\_\_和\_\_\_\_\_公文箱、尼龙箱及五金配件、制革、鞋。

第八条 合营公司的生产规模如下：

1. 合营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年产\_\_\_\_\_只\_\_\_\_\_公文箱。

2. 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由双方商定，并报审批机构批准，生产规模可增加，产品品种将发展到人造皮及天然皮公文箱、皮革、皮革制品及配件等。

第五章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营公司的投资总额共\_\_\_\_\_美元。

甲方：\_\_\_\_\_美元，占\_\_\_\_\_%

乙方：\_\_\_\_\_美元，占\_\_\_\_\_%

丙方：\_\_\_\_\_美元，占\_\_\_\_\_%

第十一条 合营各方均以现金美元作为出资。

第十二条 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丙方按其出资比例在领到营业执照后三个月内一次缴付。

第十三条 合营各方中任何一方如向其它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其它合营各方同意，报审批机构批准，并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理登记手续，合营各方在合营期内不能减少

出资额，但可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当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其它合营各方有优先购买权。

## 第六章 合营各方的责任

### 第十四条 合营各方应各自负责完成以下事宜：

\_\_\_\_\_方责任：办理为设立合营公司向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组织合营公司厂房和其它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按第十一条规定提供现金，负责合营公司所需设备的订购进口报送手续和在中国境内的运输，协助合营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借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讯设施等；协助合营公司联系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协助合营公司招聘当地的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它人员。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等，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_\_\_\_\_方责任：按第十一条规定提供现金；办理合营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机械设备、原材料等事宜；并负责将所订购的货物运到中国港口；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生产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的培训，以使合营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产品，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 第七章 技术提供

第十五条 \_\_\_\_\_方为合营公司提供\_\_\_\_\_公文籍等产品的设计、制造技术、工艺流程、测试和检验等全部技术是完整的、准确的、可靠的，是符合合营目的要求的，能达到本合同要求的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_\_\_\_\_方应按照\_\_\_\_\_方提供的技术要求，积极配合，组织雇员认真学习。

\_\_\_\_\_方按照合同协议规定，协助先进设备选型和购买，提供先进的技术。

第十六条 合营各方密切配合应在合营公司开工六个月培训期后，使合资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合格率达到\_\_\_\_\_%。

第十七条 产品质量标准，依照销售合同规定执行。

## 第八章 产品的销售

第十八条 合营公司的产品，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销售，合格产品占年总产量的\_\_\_\_\_%。

第十九条 合营公司生产的合格产品由\_\_\_\_\_方负责销售国外市场，合营公司参与销售价格应参照国际市场价格由董事会制订。

第二十条 合营公司的内销产品可由中国物资部门、商业部门代销，或由合营公司直接销售。

第二十一条 为了在中国境内外产品销售及进行销售后的维修服务，经中国有关部门批准，合营公司可在中国境内外设立销售维修服务的分支机构。其中，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分支机构，经批准后应向原登记机关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二十二条 合营公司的产品使用的商标由董事会商定，然后按有关规定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商标注册手续。

## 第九章 董事会

第二十三条 合营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合营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第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派\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名，丙方委派\_\_\_\_\_

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由\_\_\_\_\_方委派，董事长和副董事长任期\_\_\_\_\_年，经委派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1. 合营公司章程的修改；
2. 合营公司的解散终止；
3. 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
4. 合营公司和其它经济组织合并。

对重大问题应根据平等互利的原则协调，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定，对其它不属于重大权力问题，可采用多数通过或简单多数通过。

**第二十六条** 董事长是合营公司的法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它董事为代表。

**第二十七条** 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董事会并主持，经任意两名董事提议，董事长或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会议一般应在\_\_\_\_\_市，必要时也可在中国的其它城市或国外的适当地点召开。董事会的重大决议等记录签署后应以中、英文各一份送各方存档。

**第二十八条** 经各方同意后，由董事会聘请公证会计师一人列席董事会会议。公证会计师有权审阅合营企业的一切凭证、帐簿、报表、会计档案并向董事会提出报告和建议。董事会可根据工作需要，特邀\_\_\_\_\_代表列席董事会。

## 第十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九条** 合营公司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首任总经理由\_\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一人，由\_\_\_\_\_方推荐，

由董事会任命。

第三十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营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总经理不在时，由副总经理行使总经理职权。

第三十一条 经营管理机构设若干部门经理，分别负责企业各部门工作，办理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并对总经理负责。

第三十二条 总经理和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的，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随时撤换或处分。

## 第十一章 设备材料购买

第三十三条 合营公司所需原材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设备等，在条件相同的情况下，应优先在中国购买。

第三十四条 合营公司委托方在国外市场购买原材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设备时，应邀请\_\_\_\_\_方派人参加，价格应经合营公司同意。

## 第十二章 筹备和建设

第三十五条 合营公司在筹建和建设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建小组，负责生产厂房的调整，设备采购安装和调试等工作。

筹备组由\_\_\_\_\_人组成，费用在准备费中列支，筹建小组设组长，副组长各一人，筹建组长副组长由董事会任命，组长和副组长对生产准备工作进行实施和监督，准备工作完成后由董事会验收。验收完毕，筹建组即告撤销。

第三十六条 筹备小组具体负责审查工程设计，签定工程施工承包合同，组织有关设备材料等物资的采购和验收，制定工

工程施工总进度，编制用款计划，掌握工程财务支付和工程决算，制定有关的管理办法，做好工程施工过程中文件。图纸、档案、资料的保管和整理等工作。

第三十七条 \_\_\_\_\_、\_\_\_\_\_ 双方指派若干技术人员组成技术小组在筹建小组领导下负责对设计、工程质量设备材料和引进技术的审查、监督检验、验收和性能考核工作。

第三十八条 筹建小组工作人员的编制，报酬及费用，经各方同意后，列入工程预算。

第三十九条 筹建小组根据 \_\_\_\_\_ 方提供的工艺生产要求，确定引进和在中国境内购置和加工的设备清单，价格共同商定，择优购置，并专门签定设备购置合同，按合同验收设备，如不符合要求将按章索赔。

### 第十三章 劳动管理

第四十条 合营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及其实施办法。经董事会研究具体方案，由合营公司和合营公司的工会集体或个别的订立合同加以规定。劳动合同订立后，报 \_\_\_\_\_ 市劳动管理部门批准。

第四十一条 中外双方推荐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聘请和工资待遇，社会保险、福利、差旅费标准等，由董事会议讨论决定。

### 第十四章 税务、财务、审计

第四十二条 合营公司按照中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合营公司一切外汇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和有关规定办理，合营公司将根据本公司具体情况，由董事会议讨论通过，制定会计制度，并付诸实行。

第四十三条 合营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的规定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及职工福利奖励基金，每年提取的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但不得低于\_\_\_\_\_%）。

第四十四条 合营公司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四十五条 合营公司的会计年度从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用中文记载；月终、年终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盈亏计算表，生产成本核算表）分别用中文和英文编写，在次月十日前向中外各方报告。

第四十六条 合营企业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如\_\_\_\_\_方认为需要聘请其它国家的审计师对年度的财务进行审查，\_\_\_\_\_方应予同意，其所需一切费用由\_\_\_\_\_方负担。

第四十七条 合营公司在中国银行\_\_\_\_\_分行开设人民币和外币帐户，平时以人民币和美元分别记帐，年终以人民币进行会计决算。

第四十八条 每一营业年度的头三个月，由总经理组织编制上年度的资产负债表，损益计算书和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董事会审查通过。

第四十九条 合营公司的合格产品出口，按规定可申请减、免工商统一税，所得税免征手续按照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五十条 合营各方分得的利润用于公司再投资部分，期限不少于五年的，经申请税务机关批准，可退还再投资部分已缴

纳所得税的\_\_\_\_\_%，再投资不满五年撤出的，应缴回已退的税款。

第五十一条 合营公司所得的利润总额，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法规定缴纳所得税后，扣除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和福利基金，余下的净利润按投资比例每年分配一次，各项基金金额由董事会讨论决定。

第五十二条 \_\_\_\_\_方分得的利润汇往国外时，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所得税法和外汇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五十三条 合营公司发生亏损时，经董事会研究决定，可用储备基金弥补或结转下年度。

第五十四条 合营公司缺少资金时，可按“合资经营企业贷款暂行规定办法”向中国银行或中国的其它金融机构贷款，也可向国外机构贷款，筹措资金时，应考虑利率、期限等条件。

第五十五条 合营期限为\_\_\_\_\_年，自合营公司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计算。

第五十六条 合同期满后，如甲、乙、丙方愿意继续合营，可在合同期满前六个月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贸部（或其它的委托机构）申请延长合营期限。

第五十七条 出现下列各项情况时，合同也可提前终止：

1. 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总额达到注册资本的\_\_\_\_\_%或不能恢复时。
2. 遭受不可抗力的外来影响，合营公司经营发生困难而无法继续时。
3.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使企业无法经营时。

发生上述情况，合营各方应作最大努力，排除障碍，避免终止合同。

第五十八条 提前终止本合同，须经合营各方协商同意，提出结业申请证书，报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贸部或其授权机构审批。

第五十九条 终止合同时，由董事会提出财产清理的方案，报请当地的财政部门和开户银行审核并委托在中国注册的公证会计师办理清算事宜。清算后的财产，按投资后的比例折分。  
\_\_\_\_\_方分得的资金可按“合资法”规定汇往\_\_\_\_\_。

第六十条 合同终止，清理工作结束，必须向注册登记机关办理注销手续，交回营业执照，停止一切营业活动。

## 第十六章 合营期满财产处理

第六十一条 合营期满或提前终止合营，合营公司应依法进行清算，清算后的财产，根据甲、乙、丙各方投资比例进行分配。

## 第十七章 保险

第六十二条 合营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在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按照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营公司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 第十八章 合同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六十三条 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各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才能生效。

第六十四条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营公司连年亏损，无法继续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

原审批机构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营期限和解除合同。

第六十五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营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其它方除有权向违约方索赔外，并有权按照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构批准终止公司合同，如各方面同意继续合营违约方应赔偿合营公司的经济损失。

## 第十九章 违约责任

第六十六条 合营各方中的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第五章规定按期提交出资额时，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给合营公司其它守约方，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除累计缴付应交出的出资额的百分之\_\_\_\_\_的违约金外，守约方有权按合同第五十七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六十七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合营公司几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各方分别承担各方应付的责任。

第六十八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丙各方应相互提供履行的银行保书。

## 第二十章 场地使用费

第六十九条 合营公司使用的场地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所有，应向政府缴纳使用费。

第七十条 合营公司租用场地\_\_\_\_\_平方米，租用费为每年\_\_\_\_\_元（人民币）/平方米，租用费缴纳方法，期限要根据\_\_\_\_\_市政府有关部门规定执行，\_\_\_\_\_合营

公司租用\_\_\_\_\_方厂房、仓库暂定为\_\_\_\_\_平方米，租用费定为每年\_\_\_\_\_元（人民币）/平方米，按使用面积计取，水、电、汽设施租用费每年共计\_\_\_\_\_万元（人民币），上述三项费用列入产品成本。

## 第二十一章 不可抗力

第七十一条 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用电报通知合营公司其它各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逾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的出具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各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 第二十二章 适用法律

第七十二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 第二十三章 争议的解决

第七十三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北京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程序暂行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都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

第七十四条 在仲裁过程中，除各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履行。

## 第二十四章 文字

第七十五条 本合同用中文写成。

第七十六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如下的附属协议文件包括：组建工程协议、销售协议等（略），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七十七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均需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七十八条 甲、乙、丙各方发送通知的方法，如用电报、电传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甲、乙、丙的法定地址即为各方的收件地址。

第七十九条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甲、乙、丙方授权的代表在中国\_\_\_\_\_签字。

丙方（盖章）：\_\_\_\_\_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六

\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系中外合资经营企业，现聘用\_\_\_\_\_先生/女士（以下简称乙方）为甲方合同制职工，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本合同。

乙方被录用后，须经过\_\_\_\_个月的试用期。在试用期内，任何一方均有权提出终止合同，但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如甲方提出终止合同，须付给乙方半个月以上的平均实得工资，作为辞退补偿金。试用期满时，若双方无异议，本合同即正

式生效，乙方成为甲方的正式合同制职工。

甲方有权根据生产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能力、表现，安排调整乙方的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在规定的工作时间内，按质按量完成甲方指派的任务。

在乙方被聘用期间，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安全生产及各种规章制度的教育和训练。

甲方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否则乙方有权拒绝工作或终止合同。

乙方每周工作不超过6天，每日工作不超过8小时（不含进餐时间）。如因工作需要加班加点，甲方应为乙方按排同等时间的倒休或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向乙方支付加班加点费。

甲方每月按本公司规定的工资形式和考核办法确定乙方的劳动所得，以现金人民币向乙方支付工资、奖金，并按国家有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各种补贴及福利费用。

甲方按照国家劳动保险条例的规定为乙方支付医疗费用、病假工资、伤残抚恤费、退休养老金及其他劳保福利费用。

乙方享受元旦、春节、“五一”、“十一”等共7天国家法定有薪假日。乙方家属在外地的，乙方实行计划生育的，分别按国家规定享受探亲假待遇和计划生育假待遇。乙方符合公司休假条件的，享受年休假待遇。

甲方根据生产和工作的需要，按国家规定向乙方提供劳动保护用品和保健食品。

甲方按国家规定在女职工经期、孕期、产褥期、哺乳期对其提供相应的劳动保护。

乙方应遵守国家的各项法律规定、《职工守则》及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

甲方将根据乙方的工作态度、劳动表现、贡献大小，按照本公司奖惩条例给予乙方物质和精神奖励。乙方如违反《职工守则》和甲方的其他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给予乙方处分。乙方如触犯刑律受到法律制裁，甲方将予开除，本合同自行解除。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限期为\_\_\_\_年，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

附件（略）

甲方：\_\_\_\_\_

公司总经理（或其代表）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乙方：\_\_\_\_\_

职工个人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七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职务：\_\_\_\_\_

根据国家有关房产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乙方购买甲方座落在\_\_\_\_市\_\_\_\_街\_\_\_\_巷\_\_\_\_号的房屋\_\_\_\_栋\_\_\_\_间，建筑面积为\_\_\_\_平方米。

第二条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

第三条付款时间与办法：

1.

2.

第四条甲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将交易的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

第五条税费分担

1. 甲方承担房产交易中房产局应征收甲方的交易额的\_\_\_\_%的交易费；承担公证费、协议公证费。

2. 乙方承担房产交易中房产局应征收乙方的交易额的\_\_\_\_%的交易费，承担房产交易中国家征收的一切其他税费。

第六条违约责任

1. 乙方必须按期向甲方付款，如逾期，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偿付违约部分房产款\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必须按期将房产交付乙方使用，否则，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部分房产款\_\_\_\_%的违约金。

第七条本合同主体

1. 甲方是\_\_\_\_\_共\_\_\_\_人，委托代理人\_\_\_\_\_即甲方代表人。

2. 乙方是\_\_\_\_\_单位，代表人是\_\_\_\_\_。

第八条本合同经国家公证机关\_\_\_\_公证处公证。

第九条本合同一式份。甲方产权人各一份。乙方一份，\_\_\_\_\_房产管理局、\_\_\_\_\_公证处各一份。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

地址：\_\_\_\_\_电话：\_\_\_\_\_甲乙双方就房屋买卖事项经过多次协商，一致同意订立合同条款如下，以资共同遵守。一、甲方愿将自有坐落——市——路——号房屋——间，建筑面积平方米售卖给乙方。

二、甲方出售给乙方的房屋东至——，南至——，西至——，北至(附四至平面图一张)。其房屋包括阳台、走道、楼梯、卫生间、灶间及其他设备。

三、上列房屋包括附属设备，双方议定房屋价款人民币——万元，由甲方售卖给乙方。

四、房屋价款乙方分三期付给甲方。

第一期，在双方签订买卖合同之日，付人民币万元；第二期，在交付房屋之日付人民币万元；第三期，在房屋产权批准过户登记之日付清。每期付款，甲方收到后出具收据。

五、甲方应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天内将房屋腾空，连同原房屋所有权证等有关证件，点交乙方，由乙方出具收到凭证。

八、甲方如不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付房屋，每逾期1天按房价

的总额3%计算违约金给予乙方。逾期超过3个月时，乙方可解除本合同。解约时，甲方除将已收的房价款全部退还乙方外，并应赔偿所付房价款同额的赔偿金给乙方。

九、乙方全部或一部分不履行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日期给付房价款时，其逾期部分，乙方应加付按日5%计算的违约金给予甲方。逾期超过3个月时，甲方可解除本合同。解约时，乙方已付的房价款作为赔偿金归甲方所有。

十、甲方保证其出卖给乙方的房屋，产权清楚，绝无其他权利设定或其他纠纷。乙方买受后，如该房屋产权有纠葛，致影响乙方权利的行使，概由甲方负责清理，并赔偿乙方损失。

十一、交屋时，乙方发现房屋构造或设备与合同约定的不符，经鉴定属实，甲方应于1个月内予以修理，如逾期不修理，乙方可自行修理，费用在房价款中扣除。如修理仍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要求，乙方可解除合同，解约时，甲方除返还全部房价款外，并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房屋所占用的土地(包括庭院围墙等)所有权属于国家。乙方取得上述房屋占有相应比例的土地使用权，并依照国家法律的规定缴纳土地使用税及其他有关费用。

十三、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效力

十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另两份分别送交房产和土地管理机关办理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第十五、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

甲方： 乙方：

买方姓名（签章） 现户籍所在地身份证号

工作单位电话号卖方姓名现户籍所在地

身份证号工作单位电话号码

共有人登记人

甲、乙双方经共同协商，本着平等互利、自愿的原则，就房屋买卖有关事项订立本合同。

### 一、房屋具体情况：

1. 位置：
2. 房屋套型，建筑面积平方米，结构楼层，用途。
3. 该房屋的销售价格为每平方米元人民币，总计房价元整。

《房屋所有权证》书证号：

三、房屋四界房屋四界东：西：南：北：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交市房地产交易中心登记后，由甲方一次性向乙方支付总房价款的，计元的定金或元的预付款，其余，计元价款则交市房地产交易中心代存，代办完房屋产权过户手续乙方将房屋腾空并连同该房屋有关图纸、资料、房屋钥匙等交给甲方后，甲、乙双方同时到房地产交易中心由乙方凭甲方出具的书面证明领取售房余款。

五、甲、乙双方互相监督，不得隐瞒买卖成交价额。甲方协助乙方办理产权过户手续，其税费按规定各自交纳。

甲方提出撤消合同时，乙方应当同意，并如数退还甲方定金。

### 八、其他决定事项：

2

3

4

九、本协议一式份，甲方执存份，乙方执存份，市房地产交易中心执存份。

十、纠纷解决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八**

第一章 合营公司的组成

第二章 生产经营范围和规模

第三章 投资总额，投资比例及资本转让

第四章 利润分配和亏损负担

第五章 合营期限及终止合同

第六章 合营各方的责任

第七章 董事会

第八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九章 财务会计制度

第十章 劳动管理

第十一章 设备、原材料和配件的采购

第十二章 纳 税

第十三章 保 险

第十四章 违约责任

第十五章 不可抗力

第十六章 争议的解决

第十七章 适用法律

\_\_\_\_国\_\_\_\_市\_\_\_\_公司和\_\_\_\_国\_\_\_\_市\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省\_\_\_\_市，共同投资举办合资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_\_\_\_国\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在\_\_\_\_国\_\_\_\_地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  
在\_\_\_\_国\_\_\_\_地，法定代表：姓名\_\_\_\_职务  
\_\_\_\_国籍\_\_\_\_。

1·2 合营公司的名称和法定地址：

合营公司的名称：\_\_\_\_\_有限公司。

外文名称：\_\_\_\_\_。

合营公司的法定地址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省\_\_\_\_\_市。

合营公司可以根据业务需要在国外或其它地方设立办事处，或分支机构。

1·3 合营公司是在中国境内建立的合资经营有限公司，是中国法人。公司的一切经营活动必须遵守中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规定。

2·1 合营公司的生产经营范围是：

生产\_\_\_\_\_产品；\_\_\_\_\_（主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2·2 合营公司的生产规模如下：

2·2·1 合营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年\_\_\_\_\_。

2·2·2 随着生产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至\_\_\_\_\_。

2·2·3 合营企业产品的销售由\_\_\_\_\_公司为总代理。具体的销售办法另签协议。

3·1 合营公司注册资本为\_\_\_\_\_（人民币）元（或双方协商的另一种货币）。

乙方出资\_\_\_\_\_元。占注册资本\_\_\_\_\_%

合营各方在合营期内。不得减少其注册资本。

3·2 甲，乙双方将以下列方式作为出资：

甲方：现金\_\_\_\_\_元、厂房\_\_\_\_\_元、土地使用费\_\_\_\_\_元、工业产权\_\_\_\_\_元、其它\_\_\_\_\_元，共\_\_\_\_\_元。

乙方：现金\_\_\_\_\_元、机械设备\_\_\_\_\_元、工业产权\_\_\_\_\_元、专有技术使用费\_\_\_\_\_元、其它\_\_\_\_\_元，共\_\_\_\_\_元。

3·3 合营各方在合营公司得到营业执照后\_\_\_\_\_天内。分期缴足出资资金。其应付金额和期限规定如下：\_\_\_\_\_。

任何一方对其出资额逾期缴付或欠缴均按\_\_\_\_\_条办理。

3·4·1 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或以其它方式处置，均经董事会会议通过，并报原审批机关办理登记手续。

3·4·2 合营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公司另一方同意，公司另一方有权优先购买其转让的股份。公司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出资额的条件，不得比向公司另一方转让的条件优惠。

4·1 合营公司利润按中国税法纳税后，由董事会决定扣除公司的储备基金，企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后，合营各方按出资比例分享利润或分担亏损或风险。

4·2 合营公司的资产负债，仅以合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限。

5·1 合营公司在领取营业执照后。即可以法人身份开始营业，期限为\_\_\_\_\_年。合营期满，合营合同自行终止。

5·2 经合营各方同意延长公司合营期限。应在公司期满前六个月，向原审批机构提出延长申请。

每次延长以\_\_\_\_\_年为限。

5·3 在合营期满时，中国技术进口总公司将用\_\_\_\_\_币购买外国投资者的股份，购买价格另行商定。

6·1 合营企业在正式开业前，应各负其责，完成以下各项事

宜：

#### 6·1·1 甲方责任：

- (1) 办理为建立合营公司向中国有关部门的申请。注册登记手续；
- (2) 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 (3) 组织合营厂房的其它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工作；
- (4) 按\_\_\_\_\_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厂房等（详见附件），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等手续，协助合营公司招聘当地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工厂所需的其它人员。

#### 6·1·2 乙方责任：

- (1) 按第\_\_\_\_\_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械设备，工业产权，专有技术，使用权（详见附件一）。
- (2) 为使合营公司得到\_\_\_\_\_产品的设计，生产，安装和维修的全部技术，为保证全部技术转让。乙方将提供：产品设计，制造技术和方法，生产和质量的管理方法，工厂的设计和改造及工厂的组织方法和安装维修方法等。
- (3) 办理合营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机械设备，材料等事宜，培训合营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 6·2 在合营企业正式开业后各方将负责办理合营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如：原材料供应，产品的销售，信息交换等可根据具体情况订立）

#### 7·1 合营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由\_\_\_\_\_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_\_\_\_\_名，乙方\_\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设副董事长\_\_\_\_\_名，由\_\_\_\_\_方委派。

7·2 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董事的任期为四年。任期期满如获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任何一方需要更换自己委派的董事长，副董事长时，必须事先通知合营公司和合营另一方。

7·3 董事会的职权，决议程序及董事会的开会时间均按合营章程规定执行。

8·1 合营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设总经理一名，由\_\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_\_\_\_\_名，由甲方推荐\_\_\_\_\_名，乙方推荐\_\_\_\_\_名，正副总经理任期为\_\_\_\_\_年。

8·2 总经理的职责是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决议，组织和领导合营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根据合营章程的规定，协助总经理工作。

合营公司将根据本公司的业务需要，下设部门经理，负责部门业务的日常工作，并对总经理，副总经理负责。

8·3 正副总经理由合营公司董事会任命和免职，正副总经理不得兼任其它公司和企业的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职务。各部门经理由总经理任命。

9·1 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和财会规定，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加以制定。合营公司注册登记后，应及时到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机关备案。

合营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人民币和外汇帐户。也可以在经批

准和指定的国外其它银行开立帐户。

9·2 合营公司的财务会计年度，应采用日历年制，自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公司会计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信贷记帐法记帐。一切记帐凭证，单据，报表，帐簿必须用中文书写。（也可以同时用甲乙双方同意的另一种外文书写）

9·3 合营公司设总会计师，副总会计师各一名。总会计师的职权和责任按合营公司章程规定执行。总会计师由\_\_\_\_\_方推荐，副总会计师由\_\_\_\_\_方推荐，总会计师，副总会计师均由董事会任命。

10·1 合营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福利，劳动保护，劳动保险及劳动纪律等事宜，均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外合资经营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和合营公司与个人签订的劳动合同办理。劳动合同订立后，即报当地劳动管理部门备案。

10·2 甲乙双方推荐及聘用的高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的工资及福利待遇等问题，由董事会议讨论决定。

11·1 合营公司为生产和经营需要的原材料，燃料，配套件，运输工具和办公用品等，原则上由合营企业自行采购，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在中国购买。对需要在国外采购的产品，一般应选择具有国际先进性和适用性的产品，其价格不得超出国际市场的合理价格。

11·2 在采购上述设备和材料前，甲乙双方应充分酝酿协商并可派员实地考察，必要时可公开招标采购。

12·1 合营公司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及有关规定缴纳各种税金。

12·2 合营公司的职工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

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13·1 合营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投保，合营公司成立后，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向董事会提出公司的保险计划。经董事会讨论决定后，以合营公司的名义办理投保手续。

14·1 合营一方因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条件，造成合营另一方损失时，受损失一方有权要求赔偿损失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补救措施采取后，尚不能完全弥补另一方所遭到的损失的，另一方仍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14·2 合营一方因违反合同所承担的赔偿责任，应相当于另一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并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_\_\_\_\_（详见附件\_\_\_\_\_）。

14·3 合营一方未按期支付合同规定的应付金额，合营公司有权收取迟延支付金额的利息，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

上述逾期的利息以各自出资的货币支付。

15·1 合营各方因地震，台风，严重的水灾和火灾，战争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的后果不能阻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造成一方迟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在符合下列全部规定的情况下，不当作违约处理。

15·1·1 不可抗力必须是阻止，阻碍，迟延受事件影响一方履行合同的直接原因。

15·1·2 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在该事件发生时，已及时采取各种合理措施。

15·1·3 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在遭受事件时，已立即通知合营另一方，并在十五天以内，以书面形式提供事故及处理情

况，以及迟延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的理由，并由该事故发生在地的有关机构出具证明。

15·2 在事件影响已经克服或处理结束后，受事件影响的一方必须立即通知合营另一方。

16·1 发生合同争议时，合营各方应尽可能通过协商解决，或经第三者调解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和调解的，可以提交中国仲裁机构或双方同意的其它仲裁机构仲裁。在中国仲裁应遵守中国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在其它仲裁机构仲裁应遵守该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16·2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负担，或由裁决裁定。

17·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为本合同的适用法律。

17·2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18·1 经合营各方协商同意后，可以变更或修改合营合同，但合营各方必须就此签署书面协议，经审批机关批准方能有效。

18·2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营一方有权通知合营另一方解除合同：

18·2·1 企业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

18·2·2 另一方违反合同以致严重影响订立合同时所期望的经济效益。

18·2·3 另一方在约定期限内没有履行合同，在被允许延迟履行的期限内仍未履行合同。

18·2·4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合同的全部义务不能履行。

18·2·5 合同约定的解除合同条件已经出现。

18·3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合同即告解除。

18·3·1 双方商定同意解除合同。

18·3·2 \_\_\_\_\_□

18·4 合营任何一方未征得合营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不能将本合同章程和合同附件规定的权利和义务转让给第三者，违反上述规定，以任何方式转让的合同均属无效。

19·1 按照本合同原则订立的如下附件，包括章程，协议，附件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条款与附件条款发生矛盾时，应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19·2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签字后，须经\_\_\_\_\_批准，方能生效。

19·3 本合同于2018年\_\_\_\_\_月\_\_\_\_\_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_\_\_\_\_地签字。

19·4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文书就，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 协议 买房合同通用篇九

甲方(赠与人)：\_\_\_\_\_, \_\_\_\_族, \_\_\_\_  
年\_\_\_\_月\_\_\_\_日生，身份证号码：\_\_\_\_\_, 住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方(受赠人): \_\_\_\_\_, \_\_\_\_族, \_\_\_\_年\_\_\_\_月\_\_\_\_日生, 身份证号码: \_\_\_\_\_, 住址: \_\_\_\_\_。

丙方(受赠人): \_\_\_\_\_, \_\_\_\_族, \_\_\_\_年\_\_\_\_月\_\_\_\_日生, 身份证号码: \_\_\_\_\_, 住址: \_\_\_\_\_。

一、甲方同意将其位于的安置房产权赠与给乙方和丙方。产权证号: \_\_\_\_\_, 产权面积: \_\_\_\_\_。

二、因其房屋性质, 房产证5年后才能领取, 故甲方应在乙方和丙方结婚之后满足过户条件起\_\_\_\_日内协助乙方和丙方办理相应的变更登记, 所产生的费用由承担, 未办理产权登记手续的不影响该财产的所有权归属。

三、乙方和丙方自愿接受甲方的赠与。

四、在变更房产所有权之前, 甲方不得出售、抵押、处分该房产, 若甲方擅自变卖、处分该房产, 则应当按照处分时该房产的市场价格向乙方和丙方补偿对应价款。

五、待五年期满, 取得房屋产权之日起\_\_\_\_日内, 甲方必须要配合不动产变更登记。若甲方不愿意配合办理, 则应当按照该房产市场价格向乙方和丙方补偿对应价款。

六、本协议自三方签字之时起生效。三方确认, 在签订本协议时冷静而理性, 并一致确认上述约定是自愿、公平、有效的。

七、本协议一式三份, 三方各执一份, 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